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2-007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华侨城(云南)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华侨城投资")。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 1.2 亿元;公司已实际向华侨城投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2 亿元。

3、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4、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华侨城实业")为公司下属参股公司,其股权结构为:公司持股 30%;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深圳华侨城")持股 50%;华侨城企业有限公司持股 20%。为了满足资金需要,华侨城实业拟分别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下称"远东国际")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下称"招银租赁")申请融资租赁贷款,其中:华侨城实业拟向远东国际申请 1 亿元融资租赁贷款,深圳华侨城对本次贷款提供 7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华侨城投资对本次贷款提供 3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反担保措施,公司拟将持有的华侨城实业 5.42%的股权质押给华侨城投资;华侨城实业于 2019 年-2021 年间累计向招银租赁办理了 8 亿元融资租赁贷款,深圳华侨城及华侨城投资分别为上述 8 亿元贷款提供 70%及 3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反担保措施,公司将持有的华侨城实业 18.62%的股权质押给华侨城投资,截至目前,上述贷款余额 5.15 亿元,华侨城实业可继续在招银租赁批复的 8 亿元授信额度范围内循环办理融资租赁贷款,现华侨城实业拟向招银租赁申请 3 亿元融资租赁贷款,由深圳华侨城及华侨城投资分别为 3 亿元融资租借款提供 70%及 3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反担保措施,公司拟继续将持有的华侨城实业 18.62%股权质押给华侨城投资,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配合华侨城投资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善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2、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拟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华侨城实业 5.42%和 18.62%的股权质押给华侨城投资,作为华侨城投资为华侨城实业向远东国际和招银租赁办理融资租赁贷款提供 3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之反担保,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配合华侨城投资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善股权出质登记手续。(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22-006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审议。就本次对外担保的相关事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跟进、办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华侨城(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佰亿元整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法定代表人:葛宝荣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电子商务;中草药、茶的种植及技术开发;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园林绿化工程;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文化演出开发及经营;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侨城投资的股权结构: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华侨城投资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科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39,620,498,126.18	40,024,724,387.15
净资产	19,079,385,608.01	20,111,702,416.25
营业收入	4,371,725,435.89	5,341,168,258.09
净利润	-348,779,025.25	540,787,398.24

三、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华侨城实业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同意将持有的华侨城实业 5.42%和 18.62%的股权质押给华侨城投资,作为华侨城投资为华侨城实业向远东国际和招银租赁办理融资租赁贷款提供 3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之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到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为 124.21 亿元(包含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未包含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担保和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88.0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约为 53.0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4.66%。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2-009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监事会主席杨莉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2-006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李家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22-007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22-008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22-010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会议中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

四、会议决定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2-008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卢育红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卢育红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卢育红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卢育红女士任职期间的工作给予高度肯定和赞誉,并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土倩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土倩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昆明市西山区西园南路 36 号融城优郡 A4 栋写字楼 17 楼

联系电话:0871-67199767

联系邮箱:ynctzy@163.com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附:土倩女士简历

土倩女士简历

土倩,女,1975 年 12 月出生,汉族,籍贯:云南呈贡,云南大学法学学士,法律职业资格,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曾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风控主管;云南城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现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2-010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3 月 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3 月 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昆明市西山区西园南路 36 号融城优郡 A4 栋写字楼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17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3 月 1 日

至 2022 年 3 月 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临 2022-006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2-007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临 2022-009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39	*ST 云城	2022/2/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 16:00)。

2、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或《社团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参会,需持被代理人的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或《社团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参会,需持被代理人的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传真的时间为准。

3、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22 日 9:30—11:30 14:30—16:00

4、登记地点:昆明市西山区西园南路 36 号融城优郡 A4 栋写字楼 17 楼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媛 李玥姝

邮政编码:650200

联系电话:0871-67199767

传 真:0871-67199767

2、会议时间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22—10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提请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开始;

2、通过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系统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2 年 3 月 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22 年 3 月 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当日下午 13:00 至 15:00。

(五)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24 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2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39 号华业国际中心 A 座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王维纳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二)提案内容的披露时间、披露媒体和公告名称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内容已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名称:《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传真、信函方式,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28 日、3 月 1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3:00—5:00),共两天;

3、登记地点: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 146 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 26 层 2607 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海英

联系电话:0335-3280602

传真号码:0335-3023349

电子邮箱:zhanghaiying@zjbctech.com

邮 编:066000

地 址: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 146 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 26 层 2607 室。

6、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受托代理人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见本通知下列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89",投票简称为"中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3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权限:

1、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选项(填写"是"或"否"): ;

2、对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授权(按会议提案在下列"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中选择一项划"√",每项提案限划一次):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王维纳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授权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22—07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5 日以本人签收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2 年 2 月 11 日上午,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鹰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与会董事以 7 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林(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与会董事以 7 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与会董事以 7 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附:公司副总裁简历

朱林,男,36 岁,大学本科。曾在招商银行宁波分行工作,曾任中信银行宁波分行消费金融部经理、宁波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经理、中金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 / 中金公司中金资本基金经理。现任浙江阳明至诚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人、浙江阳明融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法人、宁波阳明明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人、浙江阳明行知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法人。朱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22—08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5 日以本人签收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宏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4 人,实到监事 4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 4 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王维纳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吕晓清监事已辞职(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经公司控股股东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王维纳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维纳,女,35 岁,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项目经理,海航集团海航旅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内控合规业务总监,现任公司内审部主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维纳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22—09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公司原聘任的亚太(集团)团队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服务需求等实际情况,公司拟聘请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20 号

首席合伙人:顾旭芬

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 4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2 人。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7,659.8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5,237.8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0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主要行业(其中批发和零售业 1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 家、主要行业(其中制造业 3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家、房地产业 1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 家、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 家、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 家),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230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尤尼泰振青 2020 年度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2,290.92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尤尼泰振青近三年没有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尤尼泰振青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力,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首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七份。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燕,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首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五份。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声宇,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首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五份。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本次拟聘任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收费将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协商确定。公司上一年度审计服务费用总额为 14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本期审计服务费用总额为 15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亚太(集团)已连续为公司提供 3 年的审计服务,为公司 2020 年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参与了部分年报预审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不再聘任亚太(集团)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亚太(集团)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和审计服务需求等实际情况,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改聘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亚太(集团)及尤尼泰振青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尤尼泰振青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充分了解,对尤尼泰振青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尤尼泰振青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需要,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是公司综合考虑了审计业务的独立性、客观性以及未来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变更、确定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过程,遵循了必要程序。因此,同意并提议公司董事会聘请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对尤尼泰振青相关信息的核查,我们认为尤尼泰振青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符合相关独立性政策和专业守则的独立性要求,诚信状况良好,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提前与原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原审计机构对该事项确认无异议。因此,一致同意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尤尼泰振青具备充分的独立性和完成年度审计所需的必要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聘任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系公司综合考虑了经营发展情况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而做出,理由具有正当性,其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变更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拟聘任的尤尼泰振青营业执照证照及其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竞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公开挂牌转让竞拍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此次竞拍标的为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南京地铁保安")49%股权,转让起拍价为 1,590.80 万元。南京地铁保安由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地铁")100%持股,主要负责南京区域各地铁线站点的安全检查工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参与公开挂牌转让竞拍股权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0532637871

成立时间:2012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20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建平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28 号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运营;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技术咨询及培训;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五金交电销售;物业管理;机械及电器设备材料租赁;电梯安装、维修;道路货物运输;工程测量;城市桥梁、隧道设施管理服务;互联网广告服务;其它广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自动售货机销售;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持股

2、南京地铁是南京地铁保安的控股股东,是公司的客户,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3、交易对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4MA1WHB7728

成立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袁春强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尤家凹 2 号

经营范围:保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系说明:公司与南京地铁保安不存在关联关系

3、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持股

4、标的公司章程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否

5、标的公司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6、交易是否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否

7、资产权属:本次交易的股权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8、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地铁保安资产总额 419.61 万元、负债总额 310.92 万元、净资产 108.69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1.93 万元、利润总额 6.34 万元、净利润 6.20 万元。上述 2020 年财务数据已经南京南审希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南京地铁保安资产总额 412.14 万元、负债总额 303.54 万元、净资产 108.60 万元;2021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28.63 万元、利润总额 0.32 万元、净利润 -0.0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南京南审希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9、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涉及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1]第 483 号)对标的公司的评估,并经南京市国资委备案,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按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合计为 3,246.54 万元,其中转让标的股权所对应评估值为 1,590.80 万元。

四、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已与股权转让方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鉴证方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590.80 万元。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本次混改后,南京地铁保安除继续承接南京地铁站点的安全检查服务外,将加快在轨道交通智慧安检和轨道交通综合安防产业的布局,服务南京地铁智慧安检系统建设和升级改造,丰富安全检查服务内容,增加设备维保服务和集中判图服务,并将业务拓展至综合安防系统的新建、升级改造、维保服务和设备在线监测运营服务。同时通过本地项目的建设实施和运营服务,加快先进技术的引进吸收再创新,建立健全市场销售体系,培养和提升核心竞争力,适时向长三角区域主要城市地铁拓展业务,迈出市场化转型的重要步伐,推动公司从劳动密集型企业向科技服务型企业的全面转变。

本次公司成功竞拍到南京地铁保安 49%股权,有利于巩固和拓展公司在南京市地铁行业的监控报警业务和安检业务,并进一步在华东区域拓展轨道交通领域相关业务。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也不会产生重大影响,预计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有促进作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2-01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明珠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审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以经营业绩回报股东,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切实保护股东合法权益,促进资本市场理性发展,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制订并公告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公司综合考虑当前经营情况、发展规划、资金状况以及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贯性等因素,拟实施 2021 年中期分红,具体如下:

公司(母公司)2021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7,887,628,443.72 元(未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9,671,300,572.90 元(未经审计)。结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暂以 2022 年 2 月 11 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5,536,677,733 股(总股本 5,914,469,040 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377,791,3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536,677,733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回购专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现金分红水平高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2-01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敏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讨论,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以经营业绩回报股东,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切实保护股东合法权益,促进资本市场理性发展,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制订并公告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公司综合考虑当前经营情况、发展规划、资金状况以及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贯性等因素,拟实施 2021 年中期分红,具体如下:

公司(母公司)2021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7,887,628,443.72 元(未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9,671,300,572.90 元(未经审计)。结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暂以 2022 年 2 月 11 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5,536,677,733 股(总股本 5,914,469,040 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377,791,3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536,677,733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回购专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状况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公司《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289 证券简称: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2-006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发电量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 5242551 兆瓦时,较 2021 年同期同比减少 15.29%。其中,风电发电量减少 17.28%,火电发电量减少 9.63%,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长 44.57%。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本集团 2022 年累计完成发电量 5242551 兆瓦时,较 2021 年同期同比减少 15.29%。其中,风电发电量减少 17.28%,火电发电量减少 9.63%,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长 44.57%。

2022 年 1 月发电量详情如下(单位:兆瓦时):

业务板块及地区分布	2022 年 1 月发电量(兆瓦时)	2021 年 1 月发电量(兆瓦时)	1 月同比变化率(%)	2022 年累计发电量(兆瓦时)	2021 年同期累计发电量(兆瓦时)	年累计发电量同比变化率(%)
风电业务	4,172,783	5,044,165	-17.28	4,172,783	5,044,165	-17.28
其中:黑龙江	325,413	295,430	10.15	325,413	295,430	10.15
吉林	145,908	119,021	22.59	145,908	119,021	22.59
辽宁	146,228	164,396	-11.05	146,228	164,396	-11.05
内蒙古	530,533	851,208	-37.67	530,533	851,208	-37.67
江苏陆上	203,209	285,187	-28.75	203,209	285,187	-28.75
江苏海上	393,911	340,417	15.71	393,911	340,417	15.71
浙江	25,850	36,129	-28.45	25,850	36,129	-28.45
福建	392,054	304,209	28.88	392,054	304,209	28.88
其中:海上	157,289	92,861	69.38	157,289	92,861	69.38
海南	16,315	17,012	-4.10	16,315	17,012	-4.10
甘肃	124,887	285,127	-56.20	124,887	285,127	-56.20
新疆	201,468	345,923	-41.76	201,468	345,923	-41.76
河北	338,642	384,044	-11.82	338,642	384,044	-11.82
云南	243,925	229,871	6.11	243,925	229,871	6.11
安徽	158,187	193,154	-18.10	158,187	193,154	-18.10
山东	86,563	100,342	-13.73	86,563	100,342	-13.73
天津	44,704	51,390	-13.01	44,704	51,390	-13.01
山西	149,175	354,823	-57.96	149,175	354,823	-57.96
宁夏	95,944	195,041	-50.81	95,944	195,041	-50.81
贵州	166,776	81,620	104.33	166,776	81,620	104.33
陕西	64,339	105,579	-39.06	64,339	105,579	-39.06
西藏	794	1,896	-58.12	794	1,896	-58.12
重庆	16,612	33,588	-50.54	16,612	33,588	-50.54
上海	9,459	12,978	-27.12	9,459	12,978	-27.12
广东	24,688	24,939	-1.01	24,688	24,939	-1.01
湖南	16,833	34,309	-50.94	16,833	34,309	-50.94
湖北	10,288	16,069	-35.98	10,288	16,069	-35.98
广西	65,901	50,076	31.60	65,901	50,076	31.60
江西	22,362	24,349	-8.16	22,362	24,349	-8.16
加拿大	27,164	20,157	34.76	27,164	20,157	34.76
南非	50,942	59,858	-14.90	50,942	59,858	-14.90
青海	14,946	8,583	74.13	14,946	8,583	74.13
河南	29,988	17,440	71.95	29,988	17,440	71.95
乌克兰	28,777			28,777		
火电业务	975,403	1,079,318	-9.63	975,403	1,079,318	-9.63
其他可再生能源业务	94,365	65,272	44.57	94,365	65,272	44.57
总计	5,242,551	6,188,755	-15.29	5,242,551	6,188,755	-15.29

以上发电量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